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34

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36人，注册会计师1,45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30人。

信永中和2020年度业务收入为31.7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2.6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7.24亿元。2020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46家，收费总额3.83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05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1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19 年至 2021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2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7 次和行业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罗东先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梁志刚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3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彬先生，200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受到四川证监局监督管理措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罗东先	2020年7月28日	监管谈话	四川证监局	函证控制程序执行不到位，已整改完毕
2	罗东先	2020年12月14日	警示函	四川证监局	审计程序不到位，已整改完毕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后，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1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和评估，认为该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因此，公司拟继续聘任该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决定2022年度审计费用。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历年来，该所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保持了独立、客观、公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三) 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决定 2022 年度审计费用。

(四)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